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INDIGO STAR HOLDINGS LIMITED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3)

根據收購守則作出之 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交易事項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可能交易事項之更新資料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可能交易事項的狀況。於本公告日期，誠如潛在賣方所告知，潛在買方與潛在賣方繼續在談判價格。此外，潛在買方及潛在賣方正在審閱有關可能交易事項的買賣協議草稿。除諒解備忘錄(連同若干具法律約束力的條文)之外，訂約各方並無就可能交易事項訂立最終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且概無法保證可能交易事項將會落實。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並無訂立補充諒解備忘錄以延長獨家期間。

每月更新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將刊發載列可能交易事項進度的月度公告，直至公佈明確意向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提出收購要約或決定不提出收購要約為止。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及／或GEM上市規則(如適用)於適當時候或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警告

概不保證本公告所述任何交易將會實現或最終獲完成，或倘完成，亦不保證將會按何種價格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交易事項須待訂立正式協議及可能於其中規定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告完成。有關可能交易事項的討論未必會進行，而可能交易事項的條款亦有待潛在賣方與潛在買方磋商。因此，有關討論未必會導致進行可能交易事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高度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進順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吳進順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素寬女士、伍世昌先生及王建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葉祺智先生及周光國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ndigostar.sg內。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董事於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